

硚口经济开发区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，按照区政府的要求和统一部署，我单位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本报告涉及到的数据均为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统计的数据。本报告通过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

（一）加强领导、健全机构

我单位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，三级调研员吴勇为领导小组组长，各部室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。落实专人负责，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。具体工作机构数量1个（党政办公室，工作人员1人（兼职））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南

已建立健全了并公开发布了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1份，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确保政府信息能够及时、完整、准确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以网络为载体，按时按量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我单位主要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公开栏等形式公开我单位政府信息，方便公众了解我单位工作情况，确保广大群众的知情权、

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本年度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今年无主动公开规章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政府信息情况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今年无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今年，开发区无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委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，如部分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具体、专职人员对业务不熟悉等。今后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正：

一抓好载体建设，创新公开形式。创新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式、新途径、新方法，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，增强政务公开的实效性；

二是统一思想认识，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2021 进一步整理政府公开信息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度我单位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为 0 元。

武汉硚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 1 月 4 日